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 补充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经事后核查，现予以更正如下：

一、对“会议审议事项”予以更正

更正前：

议案（二十）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20.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议案 20.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

更正后：

议案（十七）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议案（二十）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20.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议案 20.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对“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予以更正

更正前：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更正后：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20.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对“附件 2：授权委托书”予以更正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01	《关于增补李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2	《关于增补姚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更正后：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 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9.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0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01	《关于增补李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2	《关于增补姚婧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就以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一日